

2021年度衡南县铁丝塘镇人民政府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1年部门预算说明

一、部门基本概况

（一）职能职责

（二）机构设置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三、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

（二）支出预算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一）基本支出

（二）项目支出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二）“三公”经费预算

（三）一般性支出情况

（四）政府采购情况

（五）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

（六）部门整体支出、单位项目支出、重点（专项）项

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七、名词解释

第二部分 2021年部门预算表

1、部门收支总表

2、部门收入总表

3、部门支出总表

- 4、部门支出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5、部门支出总表（按政府经济分类表）
- 6、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
工资福利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7、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
工资福利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8、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
商品和服务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9、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
商品和服务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10、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11、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12、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13、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14、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15、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
工资福利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16、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
工资福利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17、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
商品服务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18、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
商品服务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19、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20、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2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经费拨款预算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22、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经费拨款预算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23、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 24、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 25、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 注：以上部门预算报表中，空表表示本部门无相关收支
情况。

第一部分 2021年部门预算说明

一、部门基本概况

（一）职能职责

1、坚持科学发展，落实惠农政策。宣传和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对“三农”工作的各项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组织协调本行政区域内政治、经济、文化、社会和党的建设及各项改革，建设具有区域特色的富裕、民主、文明、和谐的社会主义新农村。

2、促进经济发展，增加农民收入。因地制宜。做好镇村发展规划，培育主导产业，推动产业结构调整，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建立新型农业社会化服务业体系。发展农民专业合作社组织，提高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稳定和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探索集体经济有效实现形式。倡导农民珍惜土地，增加投入，发展集约经营，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倡导农民多渠道转移就业，增加农民收入，不断提高人民生活水平。

3、强化公共服务，着力改善民生。促进农村义务教育发展，建设农村公共卫生体系和基本医疗体系建设，丰富农民群众文化生活，发展体育事业，培养社会主义新型农民。做好防灾减灾、五保供养、优抚安置、低保、扶贫救济、养老保险和

其他社会救助工作。发展农村老龄服务，加强农村残疾预防和残疾人康复工作。组织开展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完善农民生产生活条件。做好外出务工人员技能培训等服务工作。促进城乡劳动者平等就业。完善农村公共服务，形成管理有序、服务完善、文明祥和的社会生活共同体。

4、加强社会管理，维护农村稳定。加强民主法制宣传教育，强化社会管理综合治理，完善农村治安防控体系，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做好农村信访工作，畅通诉求渠道，及时掌握社情民意，排查化解矛盾纠纷，妥善处理人民内部矛盾。建立健全农村应急管理体制，提高危机处理能力，依法管理宗教事务。反对和制止利用宗教和宗教势力干预农村公共事务，协助县级有关部门做好安全生产、市场监管、劳动监察、环境保护等方面的工作。保证社会公正廉明，维护社会秩序和社会稳定。

5、推进基层民主，促进农村和谐。加强农村党的基层建设，农村基层干部队伍建设、农村党员队伍建设，做好人大、政协、群团、国防教育、兵役、民兵等工作。指导村民自治、完善民主选举制度，推进村务公开、财务公开，引导农民有序参与村民事务管理，推动农村社区建设，促进社会组织健康发展。

（二）机构设置

本部门共有人员编制数20人，其中政府本级20人，三中心一大队35人。内设六个党政机构，分别是：党政综合办公室、基层党建工作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办公室、应急管理办公室。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纳入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

1、铁丝塘镇镇本级机构；2、铁丝塘镇三中心一大队。

三、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包括公共财政预算拨款、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政府性基金等财政拨款收入，以及经营收入

、事业收入等单位资金。2021年本部门收入预算797.17万元，其中，公共财政预算拨款797.17万元（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服务收入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附属单位上缴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收入较去年增加327.96万元，主要原因是三中心一大队机构改革，人员纳入政府。

（二）支出预算：2021年本部门支出预算797.1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460.06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89.98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7.2万元，农林水支出213.76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6.17万元。支出较去年增加327.96万元，主要原因是三中心一大队机构改革，人员纳入政府。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021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797.1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460.06万元，占57.7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89.98万元，占11.29%；卫生健康支出17.2万元，占2.16%；农林水支出213.76万元，占26.81%；住房保障支出16.17万元，占2.03%。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2021年本部门基本支出预算数568.93万元，主要是为保障部门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二）项目支出：2021年本部门基本支出预算数228.24万元，主要是部门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包括有关事业发展专项、专项业务费、基本建设支出等，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2.1万元，主要用于伤残人员优抚支出等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38万元，主要用于其他优抚支出等方面；农林水支出213.76万元，主要用于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支出等方面。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021年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2021年本部门运行经费99.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7万元，增长20.58%，主要原因是三中心一大队一站所人员纳入政府。

（二）“三公”经费预算：2021年本部门“三公”经费预算数为21.04万元。其中衡南县铁丝塘镇财政所本级公务接待费12.39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5万元），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

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较2020年增加2.14万元，主要是三中心人员纳入政府，工作增加车辆使用量。

（三）一般性支出情况：2021年本部门会议费预算4万元，用于食堂各项会议开餐支出；培训费预算0万元，我单位本年度无培训费支出；拟举办0场节庆、晚会、论坛、赛事等活动，经费预算0万元，无预算。

（四）政府采购情况：2021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35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13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2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2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截至2020年12月底，本部门共有公务用车1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1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2021年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0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0辆；新增配备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说明：本部门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其中：纳入2021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797.17万元，基本支出568.93万元，单位项目支出228.24万元。具体绩效目标详见报表。

七、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

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即通常所指的“财政收入”，按照2015年1月1日起施行的新《预算法》，改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由地方收入、上划中央收入、上划省级收入三部分构成。

2、政府性基金预算：

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应当根据基金项目收入情况和实际支出需要，按基金项目编制，做到以收定支。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应当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编制，不列赤字，并安排资金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4、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是对社会保险缴款、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和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社会保险的收支预算。应当按照统筹层次和社会保险项目分别编制，做到收支平衡。

5、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6、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7、“三公”经费：纳入省（市/县）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

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等支出。

8、机关运行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第二部分 2021年部门预算表

[2021年衡南县铁丝塘镇人民政府部门预算公开表.xlsx](#)